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和注销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045

证券简称：国光电器

编号：2024-2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983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工作已经完成，共计发行99,718,919股，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375,375,037.5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3年12月14日出具《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23）00132号）。

公司于2023年12月22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不超过75,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持有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2月26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近日，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二、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开立情况

（一）专用结算账户情况

账户名称	开户机构名称	账号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	3602026814200021982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	4405025515010000009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理财产品到期且无后续使用计划时及时注销上述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不会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虽然安全性高的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的投资品种。公司财务中心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三、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注销情况

鉴于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中的定期存款已到期赎回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且无后续使用计划，下述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号到期已自动注销，详情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机构名称	账户类别	账号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 结算账号	44001551501049000363*49

特此公告。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